

证券代码：002329

证券简称：皇氏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3 - 077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7月12日以书面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对广西证监局警示函整改报告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《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黄嘉棣、王婉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〔2023〕13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已逐项制订整改方案并予以落实，同时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，提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各分、子公司相关负责人的规范运作意识并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，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促进公司规范、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对广西证监局警示函整改报告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79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